

豐田上半年財年業績靚

銷售額及純利齊創新高

【香港商報訊】豐田7月公布的上半財年財報顯示，由於全球銷量創同期新高，該集團上半財年銷售額和純利潤雙雙增長，創歷史新高。在全球經濟減速、汽車市場明顯承壓的大背景下，豐田取得良好業績的主要原因包括：高端汽車凌治在中國市場保持旺銷，混合動力汽車在歐洲市場繼續受歡迎，日本國內汽車銷量維持增長，公司有效地進行了成本控制。

銷售額連續3年創新高

財報顯示，受中國、歐洲、日本市場提振，豐田2019上半財年銷售額同比增長4.2%至15.2855萬億日圓，連續3年刷新歷史新高。包括豐田品牌、大發品牌、日野品牌在內，豐田上半財年銷售數量比去年同期增長16.1萬部，達至545.4萬部。另外，豐田上半財年純利同比增長2.6%，至1.2749萬億日圓，係2015財年以來再創上半財年新高；營業利潤同比增長11.3%，達至1.4043萬億日圓。

豐田財報還公布了第二財季（7月至9月）業績數據。數據顯示，當季錄得營業利潤6623億日圓（約476億港元），創2015年9月以來第二財季最強勁的利潤收益。其中，北美市場的營業利潤增長逾倍，日本市場也達到10%的同比增幅。

數據顯示，豐田第二財季在其最大的市場北美共銷售70.2萬輛汽車，同比增長5.6%；日本國內銷量達到58.5萬輛，在包括中國在內的亞洲市場銷量增幅為



豐田2019上半財年銷售額同比增長4.2%至15.2855萬億日圓，連續3年刷新歷史新高。 網絡圖片

3.4%。豐田第二財季總計在全球售出275萬輛汽車。在全球經濟減速、汽車市場明顯承壓的大背景下，豐田取得良好業績的主要原因包括：高端汽車雷克薩斯在中國市場保持旺銷，混合動力汽車在歐洲市場繼續受歡迎，日本國內汽車銷量維持增長，以及公司有效進行了成本控制。

豐田7日還表示，公司對年度利潤和銷售額預期保持不變，分別為2.4萬億日圓和29.5萬億日圓。豐田還將公司全球銷量目標下調了3萬輛至1070萬輛。上一財年，豐田在全球的銷量為1060萬輛。

將斥資140億回購股票

受財報刺激，豐田7日股價上漲1.1%，今年以來已

累計上漲21%。而靚麗財報也為豐田花費2000億日圓（約140億港元）回購股票鋪平了道路。此次股票回購相當於該公司已發行股票的1.2%，與豐田過去的回購規模一致。近年來，豐田幾乎每年都會在5月和11月兩次宣布2000億日圓至3000億日圓的回購授權。目前，豐田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與前一季度持平，為6.2萬億日圓。

值得一提的是，隨著電動化技術、自動駕駛技術以及出行商業模式對汽車行業的衝擊，豐田一直在與鈴木、馬自達和斯巴魯結成聯盟，通過合作關係和持股的方式增強「抵抗力」。在全球汽車行業尋求整合資源和節約成本之際，結盟正變得越來越重要。福特與富士就加強了合作，本田和通用也正在合作。

簡訊

韓美擬深化經濟合作

韓美兩國6日在首爾舉行第四次戰略經濟對話，並在會後發表聯合聲明，深化兩國經濟合作關係。韓聯社報道，這是雙方第一次在戰略經濟對話後發表聯合聲明。聲明強調，經濟關係是韓美關係的核心軸，兩國經濟關係緊密牢固，雙方將不斷擴大經貿合作。聲明還列出了在開發合作、基礎設施、科技數碼、能源和智能城市四大領域對接韓美新南方政策與印太戰略的合作方案。

軟銀14年首現季虧

日本軟銀集團6日發布了截至2019年9月30日的2019財年二季度財報。受旗下願景基金拖累，軟銀14年以來首次錄得季度虧損。軟銀當季運營虧損約為65億美元，願景基金的運營虧損達到89億美元，主因對WeWork和Uber持股價值的降低。軟銀創始人孫正義為首現季虧損「深刻反思」，尤其稱「對WeWork創始人紐曼的錯判，是自己犯下的最大錯誤」。

737MAX年底復飛仍待定

波音6日證實，美歐監管機構要求其修改已經提交的、關於修復737MAX機型軟件的文件。這意味波音想要在年底前復飛該機型的努力變得更加不確定。據路透社報道，波音提交的這份涉及機型關鍵部分的文件已比原定日期推遲了幾個月，但提交後的文件被指仍然存在問題。消息人士透露，FAA和歐盟航空安全局上周末在美國艾奧瓦州的羅克韋爾柯林斯工廠對文件進行了審核，並指出許多問題。

UBER致命事故或涉軟件缺陷

UBER一架進行自動駕駛測試的汽車去年3月發生車禍，致一名路人死亡。美國國家運輸安全委員會最新發布的初步調查報告顯示，UBER涉事車輛的自動駕駛軟件存在幾處設計缺陷，包括不能識別亂過馬路的行人等。自動駕駛系統數據顯示，車輛雷達在碰撞發生前大約6秒時觀測到這名推着自行車穿過馬路的行人，當時汽車時速為69公里，軟件反覆將其識別為不明物體、車輛、單車等。

生為公司總經理，任期為第七屆董事會屆滿為止。

（三）分別以9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的表決結果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改聘副經理及總工程師的議案。

因工作調整原因，張海峰先生辭去公司副經理職務，張明亮先生辭去公司總工程師職務，公司董事會同意聘任趙立克先生為公司副經理、白士邦先生為公司總工程師，任期為第七屆董事會屆滿為止。

（四）分別以9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的表決結果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同意提名張晶泉先生、呂俊杰先生為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並提名張晶泉先生繼任張東海先生于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生產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擔任的相關職務，提名呂俊杰先生繼任王三民先生于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擔任的相關職務。任期為第七屆董事會屆滿為止。

該議案尚需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的表決結果審議通過了關於控股子公司合併方案的議案；具體內容參見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上刊登的《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審議通過控股子公司合併方案的公告》。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的表決結果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召開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公司董事會將召集召開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并審議以下議案：

1.審議關於公司選舉董事的議案。

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的具體時間和地點授權公司董事會另行發布召集公告。

附件：1.劉劍先生簡歷

2.趙立克先生簡歷

3.白士邦先生簡歷

4.張晶泉先生簡歷

5.呂俊杰先生簡歷

特此公告。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9年11月8日

劉劍先生簡歷

劉劍：男，漢族，1967年出生，博士。2004年7月份畢業于德國杜伊斯堡-埃森大學，取得心血管內科博士學位；2014年畢業于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獲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4年8月到2005年6月任德國迪日根特種機器公司中國項目經理；2005年8月到2007年2月任內蒙古伊泰礦業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2006年7月獲蒙古人事廳制藥正高級主任藥師職稱；2007年2月到2012年8月任內蒙古伊泰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2012年12月至至今任本公司副經理；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附件2

趙立克先生簡歷

趙立克：男，漢族，1982年生，本科學歷。2004年7月至2005年12月在山東龍口柳海礦業有限公司工作；2006年3月至2007年4月在安監部酸刺溝安監站工作；2007年4月至2009年7月任安全監察部綜合業務主管；2009年8月至2012年8月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安全監察部副總礦安監站站長；2012年8月至2013年3月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監察部質量管理部副部長；2013年3月至2013年7月任內蒙古伊泰集團有限公司安全質量管理部伊泰廣聯礦化有限公司安監站副站長；2013年7月至2014年1月任內蒙古伊泰集團有限公司安全質量管理部伊泰廣聯礦化有限公司安監站站長；2014年1月至2014年9月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煤炭生產事業部宏景塔一礦安全副礦長；2014年10月至2015年3月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煤炭生產事業部內蒙古伊泰同達煤炭有限公司總經理兼礦長；2015年3月至2016年1月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煤炭生產事業部安全副總經理；2016年1月至2016年11月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煤炭生產管理部副總經理；2016年11月至2017年12月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凱達煤礦礦長；2018年1月至2019年11月任內蒙古伊泰京馬酸刺溝礦業有限公司公司總經理兼礦長。

附件3

白士邦先生簡歷

白士邦：男，漢族，1969年生，本科學歷。1994年9月至1998年3月在伊盟煤炭公司工作；1998年3月至1999年2月在伊泰集團大地口副副主任；1999年2月至1999年7月在伊泰集團納林廟副總礦副礦長；1999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產業開發公司安技科科長；2000年12月至2001年4月任產業公司納林廟煤礦副礦長；2001年4月至2001年12月任納林廟煤礦副礦長；2001年12月至2002年2月任生產技術部王家坡煤礦礦長；2002年2月至2005年8月任生產技術部王家坡煤礦礦長；2005年8月至2007年3月任酸刺溝煤礦建設項目辦副主任；2007年3月至2007年4月任伊泰廣聯礦化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7年4月至2008年3月任煤炭生產事業部副總礦副礦長；2008年3月至2008年10月任伊泰京馬酸刺溝礦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總工程師；2008年11月至2009年6月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煤炭生產事業部生產部伊泰京馬酸刺溝礦業公司副總經理；2009年6月至2011年6月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煤炭生產事業部生產部納林廟煤礦二號井礦長；2011年6月至2017年7月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煤炭塔拉壕煤礦礦長；2017年7月至2019年11月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煤炭生產管理部總經理。

附件4

張晶泉先生簡歷

張晶泉：男，漢族，1970年出生，研究生學歷，畢業于中歐管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自1994年1月至1998年1月擔任伊華聯合毛紡織工廠工作；自1998年3月至2000年8月擔任本公司天津辦出納；自2000年8月至2001年4月擔任本公司經營部廣州銷售分公司經理；自2001年4月至2005年8月擔任本公司經營部華南銷售分公司經理；自2002年2月至2003年3月擔任本公司經營部副經理兼華南銷售分公司經理；自2005年8月至2006年3月5日擔任內蒙古伊泰集團有限公司經營處處長；自2006年3月5日至2006年3月27日任內蒙古伊泰集團有限公司煤炭運輸事業部經理；自2006年3月至2010年11月擔任內蒙古伊泰集團有限公司中科合成油技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0年11月至2012年1月任伊泰伊型能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2年1月至2017年9月任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總經理；2012年12月至2017年9月任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2014年10月至2017年9月任新疆伊泰有限公司總裁；2015年9月起至2017年3月任內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總經理；2015年9月起至2017年3月任公司總經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內蒙古伊泰集團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6月至至今任內蒙古伊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執行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內蒙古伊泰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

附件5

呂俊杰先生簡歷

呂俊杰：男，漢族，中共黨員，1967年出生。畢業于華中科技大學高級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職稱。呂俊杰先生于1985年7月至1991年7月在華格爾旗納林中學任教；1991年7月至1991年12月在伊泰煤炭公司政工勞資科工作；1991年12月至1992年4月在伊盟煤炭公司黨委辦公室任秘書；1992年4月至1997年4月擔任伊盟煤炭公司團委副書記、書記；1997年4月至2001年2月擔任公司礦山物資經銷部主任、產業開發公司經理助理；2001年2月至2004年4月擔任公司物資供應部副經理、經理；2004年4月至2005年5月擔任公司西營子發運站主任；2005年5月至2008年10月擔任公司事業發展部部長；2008年10月至2012年2月擔任公司環境監察部部長；2012年2月至2013年11月擔任內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2013年11月至2016年10月擔任內蒙古伊泰集團有限公司煤化工管理部副總經理；2016年10月至至今任公司副經理。

證券代碼：900948
股票簡稱：伊泰B股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董事長辭職的公告

特別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董事會于2019年11月7日收到董事長張東海先生的辭職報告。張東海先生因工作調整原因，申請辭去公司董事長、董事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職務，同時不再擔任法定代表人。

辭職後，張東海先生將不在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在控股股東內蒙古伊泰集團有限公司及內蒙古伊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的職務保持不變。

公司將按照法定程序，盡快完成新任董事長的選舉工作。鑒于新任董事長的選舉工作尚需經過相應的法定程序，根據《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經公司半數以上董事共同推選，公司董事劉劍先生暫時代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長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職務，代行期限自本次董事會審議通過至公司新任董事長選舉產生為止。本事項已經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公司獨立董事對本次會議審議事項發表了獨立意見，本次推選董事代行董事長職責無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張東海先生在擔任公司董事長及其他職務期間認真履職、勤勉盡責，公司董事會對張東海先生在任職期間所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特此公告。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9年11月8日

編號：臨2019-048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總經理辭職的公告

特別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董事會于2019年11月7日收到總經理王三民先生的辭職報告。王三民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請辭去公司總經理、董事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職務，辭職後將不在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王三民先生的辭職自其辭職報告送達董事會時生效。王三民先生辭去總經理等其他職務不會對公司生產經營產生影響。公司董事會對王三民先生在擔任公司總經理等其他職務期間所做出的貢獻表示感謝。

特此公告。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9年11月8日

公告編號：臨2019-049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審議通過控股子公司合併方案的公告

特別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伊泰呼準鐵路公司將以吸收合併的方式合併伊泰準東鐵路公司；伊泰呼準鐵路公司承繼及承接伊泰準東鐵路公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伊泰準東鐵路公司將註銷法人資格；

●本次交易不構成重大資產重組；

●本次交易無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合併協議簽署後公司將另行公告。

2019年11月7日，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控股子公司合併方案的議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內蒙古伊泰呼準鐵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伊泰呼準鐵路公司」或「合併方」)以吸收合併的方式合併內蒙古伊泰準東鐵路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伊泰準東鐵路公司」或「被合併方」)。

一、合併方案概況

作為本次合併的存續方，伊泰呼準鐵路公司承繼及承接伊泰準東鐵路公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作為本次合併的被合併方，伊泰準東鐵路公司將註銷法人資格。本次合併後存續公司名稱由原來的「內蒙古伊泰呼準鐵路有限責任公司」變更為「內蒙古伊泰呼準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最終名稱以工商部門核準為準）。

二、擬合併的兩家子公司概況

（一）伊泰準東鐵路公司

伊泰準東鐵路公司成立于1998年，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55,400萬元。其中：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1.27%；兗州煤業郭爾多斯能化有限公司持股25%；內蒙古國有資產運營有限公司持股3.73%。截至2018年12月31日，總資產71.17億元，總負債13.69億元，2018年實現營業收入19.17億元，淨利潤7.82億元。

（二）伊泰呼準鐵路公司

伊泰呼準鐵路公司成立于2003年，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207,459.8萬元。其中，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6.99%；內蒙古蒙泰不連溝煤業有限責任公司持股16.67%；大唐電力燃料有限公司持股5.03%；呼和浩特鐵路局持股1.30%。截至2018年12月31日，總資產60.55億元，總負債39億元，2018年實現營業收入4.95億元，利潤-1.01億元。

三、兩控股子公司合併的必要性

（一）內部資源整合的需要。伊泰呼準鐵路公司吸收合併伊泰準東鐵路公司，將以最大限度的融合兩條鐵路各自的優勢，使其聯合發揮路網效應，有效盤活公司鐵路存量運力，最大限度的解決伊泰鐵路公司存在的貨源不足、流向單一、資金短缺等問題，進而從根本上解決鐵路公司未來或將面臨的生存及發展問題。

（二）發揮協同效益，形成優勢互補。伊泰準東鐵路公司和伊泰呼準鐵路公司同為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且同為鐵路運輸企業，地理位置較近。本次合併後，優勢資源、優質資產、優秀人才將統一向公司集中，資源優勢更加明顯。同時，公司鐵路板塊產業布局將得到合理優化，運輸效益提升，投融資水平和抗風險能力都會隨之得到提高。

（三）降低運營成本，增強持續經營能力。本次合併是公司發展過程中調整產業結構，轉變發展方式，突破制約瓶頸，增強發展後勁的重要戰略舉措，有利于公司優化運輸環境，整合優質資產和資源，優化管理架構，減少管理層級和核算層級，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四、合併方案的主要內容

1.本次合併的對價

北京卓信大華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對合併方、被合併方公司進行了資產評估，出具了《資產評估報告》（卓信大華評報字[2019]第3004號、卓信大華評報字[2019]第3005號）。經評

估的《資產評估報告》所載合併方、被合併方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于評估基準日2018年12月31日的評估價值如下：合併方股東全部權益評估價值為286,353.62萬元、被合併方股東全部權益評估價值為894,987.18萬元。

2.本次合併股權折合方法

本次合併股權折合方法采取根據評估淨資產折算原各股東在合併後公司的出資額和出資比例的方式進行折算，即：合併後股東出資額=股東在原公司的出資比例×原公司經評估淨資產÷合併後的公司註冊資本÷合併後公司總淨資產（注：合併後的公司註冊資本=合併雙方注冊資本之和；合併後的公司總淨資產=合併雙方經評估淨資產之和）。

3.本次合併前合併雙方的股東及其出資情況

3.1合併方

股東名稱	認繳出資額（萬元）	實繳出資額（萬元）	持股比例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159,726.86	159,726.86	76.9917%
內蒙古蒙泰不連溝煤業有限責任公司	34,587.78	34,587.78	16.6720%
大唐電力燃料有限公司	10,445.16	10,445.16	5.0348%
中國鐵路呼和浩特局集團有限公司	2,700	2,700	1.3015%
合計	207,459.80	207,459.80	100%

股東名稱	認繳出資額（萬元）	實繳出資額（萬元）	持股比例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110,750	110,750	71.27%
兗州煤業郭爾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38,850	38,850	25%
內蒙古國有資產運營有限公司	5,800	5,800	3.73%
合計	155,400	155,400	100%

4.合併後存續公司註冊資本

本次合併後，存續公司的註冊資本為合併雙方在公司登記機關登記的全體股東實繳的出資額之和，未經法定程序不隨存續公司資產的變動而變動。本次合併後存續公司的註冊資本為362,859.80萬元人民幣，即伊泰呼準鐵路公司（207,459.8萬元人民幣）和伊泰準東鐵路公司（155,400萬元人民幣）原註冊資本之和。

5.合併後股東的持股比例

依據《資產評估報告》所載合併方、被合併方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確定對價，合併後公司股東、出資額及持股比例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認繳出資額（萬元）	持股比例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63,642.7679	72.6569%
兗州煤業郭爾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68,725.9063	18.9401%
內蒙古蒙泰不連溝煤業有限責任公司	14,664.05338	4.0412%
內蒙古國有資產運營有限公司	10,253.90524	2.8259%
大唐電力燃料有限公司	4,428.417462	1.2204%
中國鐵路呼和浩特鐵路局集團有限公司	1,144.749608	0.3155%
合計	362,859.80	100%

6.合併後公司的名稱、住所和法定代表人

本次合併後存續公司名稱、住所和法定代表人信息如下：

公司名稱：內蒙古伊泰呼東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最終名稱以工商部門核準為準）

公司住所：內蒙古自治區郭爾多斯市東勝區天驕北路伊泰大廈

法定代表人：紀彥林

7.合併後存續公司的經營範圍

合併後存續公司的經營範圍包括：呼東鐵路及其附屬設施的建設投資；鐵路客貨運輸；鐵路危險貨物運輸（汽油、柴油）；原煤洗選、銷售；鐵路運輸管理與服務及貨物延生服務；機車輛及鐵路維修；倉儲服務；鐵路設備、站臺、場、房屋及附屬設施租賃服務；鐵路材料及廢舊物資銷售；建材、化工產品（不含危險品、易制毒品）銷售；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服務、技術諮詢、技術培訓諮詢；餐飲服務、住宿服務、自有房屋租賃。（法律、行政法規、國務院決定規定應經許可的，未獲許可不得生產經營）

五、合併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本次吸收合併有助於整合公司鐵路板塊的資源，提高效率，減少管理成本，促進公司整體的發展。本次吸收合併不涉及對公司權益及整體業績的影響，兩公司均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吸收合併對公司的正常經營不構成影響，符合公司發展思路，不會損害公司及股東利益。

特此公告。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9年11月8日

編號：臨2019-050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決議公告

特別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如適用)：

●無董事對本次董事會議案投反對/棄權票

●本次董事會議案全票通過

一、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于2019年11月7日下午14：30時以通訊方式召開。本次會議由董事劉劍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共9名，應出席董事9名，出席董事9名，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法定人數。本次會議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11月7日以短信、郵件方式向所有董事發出。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所作決議合法有效。

二、董事會會議審議情況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的表決結果審議通過了關於推選董事暫代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長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職務的議案。

董事會于2019年11月7日收到董事長張東海先生的辭職報告。張東海先生因工作調整原因，申請辭去公司董事長、董事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職務，同時不再擔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將按照法定程序，盡快完成新任董事長的選舉工作。鑒于新任董事長的選舉工作尚需經過相應的法定程序，根據《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經公司董事共同推選，同意公司董事劉劍先生暫時代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長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職務，代行期限自本次董事會審議通過至公司新任董事長選舉產生為止。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的表決結果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改聘總經理的議案。因工作調整原因，王三民先生辭去公司總經理、董事職務，公司董事會同意聘任劉劍先